



新闻热线



1590631 0630

新浪微博: @今日威海

元旦起,黄标车进禁区要被罚

昨日,三位车主每人被罚200元;此行为可被重复处罚

友情提醒:

黄标车禁行区域及时间段

每日9时至16时、20时至次日6时,市区齐鲁大道以北,海埠路以西,沈阳路以东,环山路以内区域,禁止黄标车通行。

本报1月1日讯(记者 吕修全) 开黄标车的司机朋友注意啦!1日上午,在高新区一路段,交警查获3辆驶入禁行区的黄标车,三司机每人被罚200元。

自1月1日起,黄标车在限行时段驶入禁行区域,司机面临每次200元的罚款,而且可被重复处罚。

1日上午,在吉林路与文化路交叉路口,交警二大队民警设

卡检查。9时10分许,一辆张贴有黄色环保标志的越野车被拦下。司机姜某出示驾驶证、行驶证等所有证件,仍被开了一张200元的罚单。对此,他很诧异,他称自己还从未关注过相关政策。

半小时后,又有两辆贴“黄标”的皮卡车被拦下。接受处罚时,两个司机同样都露出了诧异的表情。

交警二大队民警介绍,在12

月份的检查中,他们曾督促驶入禁行区域的黄标车驶离,司机对此就很不解,很多人不知道黄标车的禁行区域、时间段,有的人即使听说也并不完全了解。

记者从交警支队获悉,自1月1日起,交警部门已经开罚黄标车在限行时段驶入禁行区域的行为。所以,黄标车车主一定要掌握禁行区域、时段的相关规定。

相关链接一

注意事项

- (1)必须是在威海市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黄标车。
- (2)必须是经过环保检验且合格,领取黄色环保标志且在有效期内的车辆。
- (3)规定强制报废日期在2015年12月31日前的黄标车不能领取补贴。
- (4)因自然原因、交通事故等导致直接报废的黄标车不能领取补贴。
- (5)连续3个机动车检验周期内未取得检验合格标志的黄标车不能领取补贴。
- (6)黄标车车主须将车完整交付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。

相关链接二

市区267人淘汰了黄标车

本报1月1日讯(记者 吕修全) 2013年12月31日,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第一时段结束。威海市区有267人办理淘汰手续,并获得了相应补贴。

依据《山东省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管理办法》,全省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分四个时段实施。

第一时段为2013年10月1日-12月31日,第二时段为2014年1月1

日-6月30日,第三时段为2014年7月1日-12月31日,第四时段为2015年1月1日-12月31日。

根据时段,提前淘汰黄标车的车主可领取差别化补贴,淘汰越早,补贴越高。威海车主若提前淘汰黄标车,可到威海市政务服务中心三层的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服务窗口办理,荣成乳山市的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服务窗口也已开通。



民警给黄标车车主讲解相关规定。记者 吕修全 摄

黄标车进禁区 可能被重复罚

本报1月1日讯(记者 吕修全) 记者从威海市交警支队获悉,对违规驶入禁行区域的黄标车,交警会通过路面检查和电子监控系统予以查纠,并依据《山东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》第四十二条之规定,处200元罚款。对未取得环保检验合格标志上路行驶的车辆,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将暂扣机动车行驶证,通知车主或者使用人提供环保

检验标志或补办相应手续,并处200元罚款。

对同一种违法行为,交警一般一天内只处罚一次,但黄标车驶入禁行区,车主或司机将面临重复处罚。交警支队交通科副科长韩峰解释,对当场或当天不能改正的交通违法行为,交警一般一天只处罚一次,“比如说车灯坏了、超载、超长,司机不可能当场就改正过来。”而有些违法行为是

司机可控的,所以查纠一次处罚一次,“比如超速、闯红灯、违法停车、闯禁,这些行为是司机本身因素导致的”。

韩峰说,黄标车驶入禁行区域被交警部门查纠后,应立即驶离禁行区域,若在驶离途中再遇交警查纠,可出示罚单,即可免于重复处罚;但若司机继续向禁行区域方向行驶,交警可进行再次、多次处罚。

踩踩有“福”

1日,元旦节当天,在幸福公园内,不少市民趁着假日带着家人孩子外出游玩,在万福图景点,家长带着孩子踏福迎新。

本报记者 王震 摄影报道



打工夫妇丢两万现金 菜贩姜树彬拾金不昧

本报1月1日讯(见习记者 孙丽娟 通讯员 张通) 2013年12月29日,在荣成打工的一对夫妇带着半年积攒的两万多元工资准备返乡,却不慎把装钱的挎包遗落菜摊上。好心的摊主姜树彬发现后报警,两万元辛苦钱物归原主。

2013年12月29日,在荣成桃园街道办事处上谭家集市上,蔬菜摊主姜树彬忙着招徕顾客。上午10点多,姜树彬突然发现菜摊上多了一个黑挎包。打开一看,包内装有大

量现金。姜树彬仔细回想,应该是一女顾客买完菜后遗落的,但女顾客已不见了踪影。现金数额较大,姜树彬怕失主着急,赶紧报了警。

桃园边防派出所民警赶到现场,点验包内有两万余元现金、一部黑色手机,两张12月30日大连至牡丹江的火车票。

通过手机卡内储的电话号码,民警联系上失主的儿子。对方称他的父母在荣成桃园街道一冷藏厂打工,共用一部手机,自己无法联系到父

母。民警又联系辖区的十多家冷藏厂负责人。

一冷藏厂负责人称,自己场内确实有两名工人丢了钱,他们认为不可能找回,又怕耽误返乡,已到威海准备坐船到大连。

民警联系上与失主同行的工友,找到失主艾某夫妇。经核实,钱包确是他们赶集时丢下的。

30日下午,艾某夫妇拿回丢失的钱包,“钱包内是我们俩半年的工资,没想到遇到了好心摊主,还能把包找回”。

堵途

1日,在统一路,由于节假日出行车辆增多,统一路和昆明路交叉路口堵车比较明显,4位交警在现场指挥交通,确保车辆平安出行。

本报记者 王震 摄影报道



捡钱包装进自己兜 民警找到他才返还

本报1月1日讯(见习记者 孙丽娟 通讯员 宋杰 肖仁忠) 2013年12月30日,乳山市民申某送女儿上学途中,兜里的钱包不慎丢失。摊主张某见四周无人,将钱包捡起据为己有。最终,监控录像“揪”出捡钱者,张某将钱如数归还。

12月30日,家住乳山市文苑小区的申某骑车送女儿上学,前

后不到5分钟的路程,钱包却不慎丢失,申某找了一路没找到,报了警。商业街派出所民警带领申某沿街寻找,并调取监控录像。录像显示:申某骑车经过一眼镜店门口时,兜里滑出一黑色钱包,一身穿灰色大衣的男子见四周无人,捡起钱包离开。

最终,在民警的说教下,张某将钱包归还给失主申某。